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 如同一表决权通过前述两种方式进行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临2017-005公告。

**现场会议时间:** 2017年4月21日下午13:45

**现场会议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鉴湖路1号中轻大厦(二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 自2017年4月21日至2017年4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股权登记日:** 2017年4月14日

**会议参加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并可

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90	轻纺城	2017/4/14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翁桂珍女士

**现场会议议程：**

1、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伟夫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会议须知。

3、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提案》	✓
4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 2016 年度审计报酬的提案》	✓
7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	✓
8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还将向会议作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4、股东提问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

5、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6、股东大会（现场）就上述提案进行投票表决。

7、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8、现场会议暂时休会，将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传送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9、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 10、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11、律师就本次股东大会作见证词。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订本次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本次股东大会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发言，应当在发言议程进行前向大会秘书处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大会秘书处登记的名单和顺序安排股东发言。

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主持人的安排进行。

五、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其所持有（代表）的股份份额并出示其有效证明。

六、每一股东发言、质询应遵循简练扼要的原则。

七、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八、列入股东大会会议程需要表决的议案或决定，在进行大会表决前，应当经过审议讨论。

九、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在进行股东大会表决时，股东不进行大会发言。

十、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



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程序或会议秩序，以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 一、2016 年度主要工作

2016 年公司董事会沉着应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并取得良好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2 亿元、利润总额 4.5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55 亿元，同比增加 20.05%。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 1、抓治理，全面确保企业规范运行

##### （1）制度建设不断加强

2016 年，资本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监管措施等均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董事会积极转变思想观念、努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适应新的形势与环境。按照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结合公司现状，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有效督促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针对公司人事制度的短板，积极探索公司人才引入、培养、激励机制，完善和优化人事制度，促进了管理队伍结构优化和素质提升。

##### （2）注重董事会自身建设

公司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完善决策机制，提升决策效率，积极组织独立董事、财务、证券等相关岗位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履职能力。

##### （3）完整有效地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严格按照证券监管规定就董事、



高管更换，定期报告，对外投资等事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地保障了所有投资者的知情权。

#### (4) 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面对新媒体技术的广泛运用，公司积极关注有关公司的各种消息，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开通的“上证 E 互动”平台、公司网站和举办年报业绩说明会等活动，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互动，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同时也促进了公司更好的发展。

### 2、抓规划，切实谋划企业良性发展

围绕轻纺城“三次创业”，结合公司实际，为更好地指导公司长远发展，公司聘请了区域经济研究方面的专家、学者，在广泛征求公司内外人士意见的基础上，拟定了公司未来五年发展思路和工作重点，明确了公司今后几年的发展方向，坚定了公司以市场主业为核心，发挥市场平台效应，借助现代信息技术，全面开创市场、物流、电商、金融“四轮驱动”发展的信心。

### 3、抓主业，全力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现阶段，房屋租赁收入依然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围绕这一点，公司部署骨干力量，精心组织实施物流项目招商。物流改造项目 4.38 万平方米，招商出租率达 100%，物流仓储中心项目 14.46 万平方米，招商出租率达 94.52%。在做好新建项目的招商工作的同时，相继完成了天汇市场、东市场、东升路市场营业房到期续租工作。

### 4、抓投资，不断增强企业发展动力

针对公司收入来源单一，缺乏利润新增点的短板，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积极盘活自有资金，提高收益。报告期内公司探索尝试股权投资。参与的杭州美证合伙企业，公司首期出资 130 万元的投资项目已成功退出，获得投资收益 327 万元，取得良好的投资回报；公司出资 4,000 万元与著名投资公司杭州天堂硅谷集团共同参与设立中国轻纺城天堂硅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占出资总额的 40%）。





看到成绩的同时，董事会清醒地看到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存在一系列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面临纺织行业转型升级，产能区域转移，对公司产业聚集优势产生的影响；区域内同类市场的同质竞争，对公司持续繁荣造成的压力；利润来源单一，缺乏新的利润增长点；由于机制体制的原因，激励机制不能有效发挥员工创新、创业的积极性等。以上一系列问题董事会将认真对待，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努力破解。

## 二、2017 年度工作重点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立足市场主业，努力拓展公司各项产业发展，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 （一）完善治理结构，提升资本市场形象

2017 年，资本市场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将进一步提高，面对新的监管形势，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适应新状态，与时俱进，加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发挥好董事在法人治理中的作用，尤其要发挥好独立董事和四个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一是继续推进公司的法人治理制度建设，根据监管部门的新政策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完善相关治理制度，建立起一套既符合监管要求又符合公司实际的制度体系，保证公司规范、高效运作；二是重视投资者诉求，一切以投资者利益为重，努力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好资本市场的形象；三是深化企业文化建设，提升企业凝聚力，增强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 （二）强化提升意识，推动市场主业发展

周边区域同类专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中国轻纺城作为全国最大的纺织面料专业市场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犹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新的形势、新的状态给我们提出了新的课题，董事会和公司上下要居安思危，树立忧患意识，关注纺织面料行业的新动态、专业市场的新趋势，在市场升级上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要加强市场的软硬件建设，综合提升市场的管理服务水平。要深入开展安全、秩序、卫生整治行动，增加人力、物力，加大对老旧市场的消防隐患排查力度，确保全年安全运营，给商户提供安全、



整洁的营商环境；牢固树立“经营户、客户是公司的衣食父母”的意识，转变服务理念，提升市场管理服务标准，落实责任体系，强化责任意识，营造和谐稳定的市场环境；进一步改善市场硬件设施，实施市场内停车收费系统改造、联合市场和北联市场监控升级改造、天汇市场大厅钢结构顶棚改造等重点工程。

二是要增强品牌意识，提高轻纺城市场的知名度。国内大量的同类专业市场的涌起，其知名度、品牌声誉也在逐年提高，给我们带来一定的压力。董事会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品牌的重要性，品牌是市场竞争的有力手段，只有加强品牌的推广，才能达到提升品牌形象的最终目的，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胜。公司将拟定品牌提升计划，加大力度宣传、推介，通过展会、展览等形式，提升轻纺城的知名度、美誉度。积极引导经营户创新、创牌，提高产品和品牌档次，进而提升轻纺城的影响力和整体形象。

三是提升兴市隆市意识。轻纺城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市场的容量已基本满足经营户的需求，重点要做好市场的隆市工作，按照纺织品的种类和特点，逐类、分批培育，达到发展市场、繁荣市场的目的。

### **（三）谋划物流布局，积极整合物流资源**

一是要加快谋划物流基地的升级与拓展。随着本地区城市化进程快速推进，以及纺织品运输量增加、车辆大型化趋势日益明显等因素，公司现有的物流基地已经不能很好地满足联托运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要及早调研、及早部署，尽快提出物流拓展方案。

二是积极拓展现代物流业，提升公司的物流经营和管理的水平。公司在市场资源和物流运行上有一定的优势，但同时存在高级物流人才匮乏和创新力度不够的短板，公司将积极寻找合作伙伴，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努力使物流成为公司今后几年的利润增长点。

三是要提升物流信息化水平，加大力度推广物流信息平台，通过宣传、推介、培训等手段，改变传统物流运行模式，减少物流运输中的中间环节，使物流信息在经营户和联托运公司之间互通互联，降低物流成本，提升物流效率。



四是要着力做好物流仓储中心 22 层办公楼（中纺大厦）新型业态调研和引进工作以及 2 幢附属楼招商工作，早出效益。

#### **（四）发挥资源优势，谋求金融服务业和投资有新的突破**

一是积极巩固和拓展担保业务，建立更加完善的风控机制，为经营户短期融资提供担保支持。二是要以市场资源为基础，以新思维、新模式谋求金融服务产业的创新发展。要加快研究市场金融衍生业务，对接轻纺城客户，调研金融需求，摸清资金和现金流规律，为客户提供一系列的金融解决方案。三是要继续发挥公司良好的资金优势和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围绕经济和产业的转型升级，通过不同的投资模式，对有发展前景的产业和项目进行有效投资，寻找轻纺城市场与城市建设、市场与产业转型升级联动中的重大项目投资机会，为公司今后的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 **（五）提升电商意识，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随着电子商务的不断发展，商业模式日益创新，董事会高度重视轻纺城线上线下市场融合发展。根据纺织品市场的经营特点和实际，网上轻纺城将成为轻纺城实体市场贸易渠道拓展的重要平台，是实体市场贸易壮大的强大助力。二者是相辅相成、互为促进、融合发展的关系。

董事会将全力支持网上市场的发展，按照“立足柯桥，辐射全国、服务全球”的定位目标，围绕供应商和采购商这一核心要素，一是通过丰富服务，开展精准对接，增强会员粘性，为平台供应商拓展营销渠道；同时，开展线上采购配套服务，增强平台采购吸引力。二是加强电子商务应用的引导与培训，推动市场经营户、纺织企业、贸易公司电商化转型。利用集团的仓储物流优势，开展坯布仓单质押等新型贸易服务，为市场经营户提供融资配套服务。三是利用市场资源优势，服务实体市场信息化升级，加快推进市场移动端普及应用，增加移动端 APP 的培训、缴费等功能，服务商户配套需求。

2017 年是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末之年，工作重、压力大，如何收好局，为下一届董事会打好基础，今年的工作显得十分重要。公司董



事会将遵循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在公司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利下，在监事会的监督 and 指导下，依靠经营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同舟共济、开拓创新、积极进取，努力开创公司发展新局面。

上述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监事会所有监事出席监事会各次会议，并列席所有董事会，监事会主席张国建先生列席集团总经理办公会议及公司中层月度例会。

在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四次，会议情况如下: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3)《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
-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 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7)《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16 年度，公司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规范运作，公司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内控机制运行良好。经营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依法经营、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并不断完善内控制度。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4、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2017 年工作重点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将本着对公司和对股东负责的态度，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投资情况、重大经营活动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 1、加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

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要求各位监事，认真学习关于公司治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出台的新政，适时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要切实加强业务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素养，更好地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 with 上市公司监管环境。

#### 2、找准位置，提升监督能力

监事会将加强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监察审计部的协调沟通和相互配合，围绕公司已有的内控制度，在重点做好对公司的内控、财务工作的审计评价工作的同时，找准监事会的工作定位，积极探索审计工作创新，结合公司实际，规范流程，更加有效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 3、认真调研，积极献言献策

2017 年，公司面临着纺织产业转型升级，产能区域性调整，同类同质市场竞争加剧，收入来源单一等压力。监事会将深入调研产业趋势及发展，为公司经营目标、工作方针和重大投资方案提出积极的意见和建议。

上述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提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见 2017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公司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立足新起点,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按照轻纺城“三次创业”总体部署,积极探索,狠抓管理,优化环境,提升服务,全面开创市场、物流、电商、金融发展新格局。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16,012.01 万元,较年初增长 16.02%;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为 473,145.08 万元,较年初增长 27.68%。

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206.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实现利润总额 45,049.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01 个百分点;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 35,474.5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05 个百分点,如期完成预定目标。

现将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 2016 年度财务结算结果,向各位股东报告如下:

### 一、经营成果

#### (一)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74.57 万元,上一报告期为 29,549.89 万元,增加 5,924.68 万元。主要原因是浙商银行分红影响。

#### (二) 利润总额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45,049.23 万元,比上一报告期 39,170.89 万元增加 5,878.34 万元,增长幅度为 15.01%。主要原因是投资收益、营业收入增加及营业总成本增加共同影响的结果。主要经济指标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率
营业总收入	81,206.75	79,071.40	2.70%
营业成本	30,043.52	30,254.24	-0.70%
税金及附加	12,284.47	11,753.58	4.52%
销售费用	1,423.67	602.62	136.25%
管理费用	6,540.48	6,236.14	4.88%
财务费用	-53.29	209.46	
资产减值损失	-63.87	3.0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36	-18.54	
投资收益	12,169.49	7,352.32	65.52%
营业外收入	1,983.77	1,972.77	0.56%
营业外支出	135.44	148.00	-8.49%

增利的主要因素：

- 1、营业收入增加主要是部分市场到期后提租所致；
- 2、投资收益增加主要是本期新增浙商银行分红、委托贷款收益减少及上期含收购网络公司重新计量原持有 15% 的股份的亏损等共同影响所致；
- 3、财务费用减少主要是本期的贷款利息支出较去年减少；
- 4、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是应收款收回所致；

减利的主要因素：

- 1、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是营改增后会计政策调整由费用类科目计入本科目所致；
- 2、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网络公司收购并表后营销人员工资等营销费用全年计入及计提的担保赔偿金增加等共同影响；
- 3、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网络公司收购并表后费用全年计入影响。

## 二、财务状况

(一) 资产总额 816,012.01 万元, 比期初 703,329.86 万元, 增加 112,682.15 万元。主要变动因素详见下表:

单位: 万元

资 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例
应收账款	152.30	320.20	-52.44%
其他流动资产	84,005.73	60,733.48	3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6.52	519.61	-25.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7,232.18	93,619.05	89.31%
长期股权投资	60,231.93	39,594.36	52.12%
投资性房地产	435,313.83	395,340.81	10.11%
在建工程	1,178.66	36,890.37	-96.80%
无形资产	10,202.81	28,622.17	-64.35%
其他应收款	3,125.23	3,768.12	-17.06%

- 1、应收账款减少主要是应收物业费减少;
- 2、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增加、委托贷款收回、担保公司保证金增加及预缴税款转出等共同影响所致;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主要是本期减少债务工具投资;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主要是浙商银行上市后以公允价值计量股价变动等影响;
- 5、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是权益法核算参股公司会稽山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起权益变动及参股公司利润变动等影响所致;
- 6、投资性房地产增加主要是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转入及折旧计提共同影响所致;

7、在建工程减少主要原因是在建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等所致；

8、无形资产减少主要是项目竣工后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及相关摊销所致；

9、其他应收款减少主要是保证金收回等影响。

(二) 负债总额 341,687.60 万元，比期初 331,963.57 万元增加 9,724.03 万元。主要变动因素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负 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 减 比 例
应付票据	-	1,250.00	-100.00%
应付账款	10,894.30	14,578.60	-25.27%
预收款项	274,712.14	278,926.79	-1.51%
应交税费	9,306.52	8,844.87	5.22%
其他应付款	12,457.93	12,998.75	-4.16%
递延收益	7,096.85	7,901.00	-1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312.97	2,761.78	707.92%

1、应付票据减少主要是支付工程款的票据到期支付；

2、应付账款减少主要是在建项目应付工程进度款减少；

3、预收款项减少主要是新收取租金和摊销转入主营业务收入共同影响所致；

4、应交税费增加主要是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及房产税等多于去年；

5、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是退还工程履约保证金；

6、递延收益减少主要是新增财政补贴收入及收益摊销共同影响所致；

7、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主要是以浙商银行上市后，公司持有股份按照报表日的公允价值计算，与成本的差额应计税费等。

(三) 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473,145.08 万元，比期初

370,561.80 万元增加 102,583.28 万元。主要变动因素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所有者权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例
资本公积	166,353.54	147,428.46	12.84%
其他综合收益	66,938.91	8,285.34	707.92%
盈余公积	25,231.34	21,698.14	16.28%
未分配利润	109,921.94	88,450.51	24.28%

1、资本公积增加主要原因是会稽山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起权益变动；

2、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是浙商银行上市后市值大幅提升，公司持有股份按照报表日的公允价值计算，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税后）；

3、盈余公积增加为当年新增的计提数；

4、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分红等共同影响。

### 三、现金流情况

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6.85 万元，上一报告期为净减少额为 5,687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95.84	-7,561.49	46,35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10.08	2,477.89	-28,887.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8.91	-603.40	-10,135.51

（一）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取部分到期市场租金及上期支付税款较多等共同影响；

（二）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多、收到浙商银行分红款、在建项目投入少于去年及上期支



付浙商银行增资款、收回委托贷款及理财产品多于本期等共同影响；

（三）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分红款，上期无。

（四）本期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7 元，上一报告期为-0.07 元。

#### 四、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一）每股收益（摊薄）本期数 0.34 元，上一报告期（同口径）每股收益 0.28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摊薄）本期数 0.3 元，上一报告期（同口径）每股收益 0.25 元。

（二）每股净资产（摊薄）本期数 4.52 元，上一报告期（同口径）每股净资产 3.54 元。

（三）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期数 9.30%，上一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2%，上一报告期为 7.23%。

上述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 2017 年的年度经营计划，结合公司 2016 年的实际，编制 2017 年度财务预算，现报告如下:

### 一、预算编制说明:

1、本预算报告包括集团本部、各全资分子公司，浙江中国轻纺城网络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网商服务有限公司、绍兴柯桥中国轻纺城新东区市场开发有限公司，绍兴众联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市场营业房转让转租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等控股公司。

2、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 2016 年公司运营实绩，结合 2017 年可预见因素，编制本预算。

3、投资收益预算中包括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和绍兴平安创投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 二、2017 年度主要项目财务预算指标:

- 1、营业总收入: 84,000 万元;
- 2、成本费用(含资产减值损失项): 44,500 万元;
- 3、利润总额: 40,700 万元。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2016 年实绩	增减比率
营业收入	84,000	81,206.75	3.44%
成本费用	40,500	37,890.51	17.44%
利润总额	40,700	45,049.23	-9.65%



### 三、关于 2017 年度预算指标说明：

1、2017 年因物流仓储中心及改造项目投入使用，收入略有增长。

2、2017 年成本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近 6 亿元的物流仓储中心及改造项目投入使用致折旧额增加；市场老旧程度增加导致市场维修费用大幅增加；市场监控、停车收费系统及市场钢结构等硬件设施改造支出；同时为提升主业、深化服务需相应地增加人力物力等市场物业维护支出；另外公司本年拟推出企业年金等致人力费用增加。

3、本次预算已包含理财产品相关收益；已包含浙商银行 2016 年度业绩公告中的股息收益，该股息分配预案尚需浙商银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上述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 2016 年度审计报酬的提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 2016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审计工作以来，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考虑了该所以前年度的审计情况以及该所的内部规范控制和业务发展等情况后，建议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有关规定及公司所委托审计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司拟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度审计报酬为 95 万元人民币（包括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审计报酬 75 万元和 2016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酬 20 万元），审计人员在本公司开展工作期间的食宿费用由公司按实承担。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方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53,320,116.80 元，提取 10% 法定公积金计 35,332,011.68 元，加 2016 年初未分配利润 947,504,951.63 元，扣除 2015 年度现金分红 104,699,352.00 元（含税），2016 年度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60,793,704.75 元。公司拟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046,993,5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4,699,352.00 元（含税），剩余 1,056,094,352.75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方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提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地区、本公司实际，并参考其他地区上市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的相关情况，公司 2017 年度拟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的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税前）。

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差旅费，以及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勤勉履职。现将我们在 2016 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2015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生校、程幸福、邵少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 2018 年 3 月 15 日。

上述人员均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任何影响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

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李生校**，男，汉族，浙江绍兴人，1962 年 5 月 12 日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教授。历任绍兴文理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党总支副书记。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绍兴文理学院越商研究中心主任，绍兴文理学院区域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心连心化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程幸福**，男，汉族，安徽潜山人，1966 年 4 月 4 日出生，在职研究生，律师、工程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浙江朋成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朋成律师事务所主任，绍兴市律师协会常务理事。

**邵少敏**，男，汉族，浙江人，1964 年 7 月 16 日出生，经济

学博士（浙大经济学专业），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平海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等职。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浙江广宇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慕容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兼任浙江财经学院 MBA 导师，杭州市仲裁委仲裁员，浙江大学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校外兼职导师。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 1、本年度会议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就董事增补、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事项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我们未对上述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具体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本年应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实际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生校	7	7	5	0	0	否	2	2
程幸福	7	7	5	0	0	否	2	2
邵少敏	7	7	5	0	0	否	2	2

会前认真仔细阅读会议材料，对会议审议事项均进行了审慎研究，会上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意见建议，对重大事项发表客观、独立意见，为公司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 2、沟通及现场考察情况

我们通过听取报告、实地考察、查阅资料及与董监高沟通探讨等方式及时主动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并通过电话或邮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1、关联交易情况

2016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要求，我们对公司在 2016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部门的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3、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经审阅虞伟强先生、邬建昌先生、王百通先生和高晓辰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上述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任职资格合法合规。

（2）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3) 我们同意公司聘任虞伟强先生为总经理，邬建昌先生、王百通先生、高晓辰先生为副总经理，同时聘任邬建昌先生为财务负责人。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我们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个人履职情况，符合公司相关薪酬制度。

此外，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更换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资格、提名方式及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 4、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审计工作以来，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且对公司经营情况较为熟悉，我们一致同意续聘该所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机构。

#### 5、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本次董事会拟定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1,046,993,5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我们同意此次利润分配预案。认为预案符合公司实际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 6、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本公司



不存在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 7、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管规定就报告期内聘任董事、高管、定期报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外投资、股东股权质押等事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保障了所有投资者公平、充分享有知情权。一年来，公司共披露临时公告 31 个，定期报告 4 个。

#### 8、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公司《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督促公司内控工作机构，全面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目前公司暂时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9、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开展工作，勤勉履行职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主要是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确定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工作、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核关联交易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开展的工作主要是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书和薪酬方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开展的工作主要是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审核；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是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和公司实际情况，就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

#### 10、培训和学习情况

注重自身业务素质的提高，不断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全面了解上市公司规范管理的各项制度。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后续培训班的学习，不断充实相关知识，提升履职能力。

#### 11、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通过金融机构开展委托贷款业务，我们认为上述业务在最大限度地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了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带来了一定的经济效益。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我们以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7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精神，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管  
理情况，不断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和要求履行职责，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生校 程幸福 邵少敏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